

合同编号:

2026年淮阴区生活污泥处置项目合同

甲方: 淮安市淮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 淮安市洪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2026年5月22日



2026 年淮阴区生活污水污泥处置项目合同

甲方：淮南市淮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淮南市洪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和改善环境，按照国家环保法规的要求，甲方将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委托给乙方，实现污泥处置目的。为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1. 废弃物种类：

污水处理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一般固废：污泥。

2. 合同金额

2.1 甲方支付乙方的污泥处置合同单价为：211元/吨（含税），总价具体金额以经甲乙双方核准的污泥重量为准（实际过磅数量），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增减。

2.2 甲方每期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予以付款。因发票问题而导致无法正常付款的，责任由乙方自己承担。

3. 服务时间和地点

3.1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自 2026 年 5 月 18 日 至 2027 年 5 月 17 日。

3.2 服务地点：由甲方指定。

4. 付款方式和进度

4.1 付款方式：按半年支付一次污泥处理费。（以实际过磅量为准）按实结算。完成处置量 16250 吨后合同终止，履约结束。

注：1、采购人每期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予以付款。因发票问题而导致无法正常付款的，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己承担。

5. 双方责任

5.1 乙方责任

5.1.1 乙方必须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一般固废污泥处置项目环评批



复等相关的经营许可，并确保提供的上述资料真实有效，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合同履行期间，保持上述经营许可的资质。

5.1.2 乙方履行本合同时，应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安全法规、环保法规、消防法规，以及其他与工业固废回收处理作业相关的法规或行业规定，安全处置甲方转移的污泥，处置结果符合国家环保安全要求。

5.1.3 乙方必须将甲方委托处置的污泥，全部用于合法处置，不得采取填埋、倾倒等其他不法手段进行处置。否则，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5.1.4 乙方负责配合甲方做好“非危险固废工业污泥接收证明”管理制度落实。运输车辆到达乙方固定污泥贮存场所，乙方应通过微信等甲方认可的方式，及时向甲方反馈影像或图像信息

及时向甲方反馈影像或图像信息。

5.1.5 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做好日常检查工作，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整改到位，双方共同抓好污泥处置工作。

5.1.6 乙方就甲方委托处置污泥相关运输、接收、生产等方面工作建立台账资料，并积极配合甲方填报政府部门要求的江苏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平台，并符合甲、乙双方当地环保等管理部门要求。

5.1.7 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按约定接收甲方的污泥，并予以合法处理。

5.1.8 乙方不得将甲方所交付处置的污泥再委托他人进行处置。

5.2 甲方责任

5.2.1 甲方委托转移给乙方处置的工业固废中不得含有危险废弃物，并向乙方提供环保部门认可的污泥检测报告。

5.2.2 甲方应当按照上级环保部门要求，指导乙方做好污泥转移相关工作台账。

6. 运输方式

6.1 本项目生活污水消纳场地距离污水处理厂 30 公里范围内的运输费用由污泥产生单位承担，若超出该范围运输费用由中标处置单位承担。

6.2 本项目污泥处置单位必须具有住建、环保、城管等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



处置能力，经营能力稳定，每日处置量为 50 吨以上。需考虑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含水率及药剂添加等问题。有相对应的贮存场所，贮存场所符合环保要求，要求防风、防雨、防渗透、防流失、防扬散。

6.3 若车辆由供应商提供，则运输车辆需安装 GPS 定位系统，可实现轨迹查询。并采取密封、防水、防渗漏和防遗撒措施，禁止随意倾倒。且在污泥运输过程中不得造成二次污染。运输司机应具有运营资格，取得合法牌照，污泥运输过程中的一切事项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运输队伍应该了解并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的安全、运输、环保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章制度，保障运输安全。污泥出厂后因装卸所导致的环境风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7. 违约责任

7.1 乙方如因资质、经营许可、处理工艺等问题导致甲方被相关部门处罚，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7.2 乙方如不当或不法处理甲方委托转移的污泥，导致甲方被相关部门处罚，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7.3 按合同规定的固废类别转移至乙方指定的处置场所处置的，自上述固废离开采购方厂区范围，因乙方处置不善造成的污染事故而导致国家有关环保部门的相关经济处罚由乙方承担。

8. 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 15 日不能解决，可向淮安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9. 合同生效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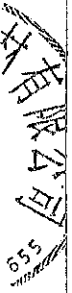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四份，各执贰份。

10.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0.1 合同格式及条款；

10.2 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

10.3 成交通知书；



10.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甲 方：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乙 方：淮安市洪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淮支行



账 号：

账 号：3208280041010000049280

签订日期：

2026.05.22

签订日期：

2026.05.22

注：1、本合同为简易版本，使用过程中，请结合项目特点，充实细化或删除。

2. 国家有相关规范标准合同范本的，按范本编写。

鹿吉恩



江苏水实

3208910133627